



代表委员建言加强民企司法保护:

从源头治理涉企执法乱象 让企业轻装上阵安心经营

证券时报两会报道组

法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过去一年,《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立法进程提速,涉企行政执法更加规范。与此同时,“远洋捕捞”等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现象依然存在,在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备受代表委员关注。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有效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点名”推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坚决防止趋利性执法。在受访代表委员看来,需进一步完善现行制度,切断趋利性执法司法背后的利益牵连。通过建立长效机制,实现对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的源头治理。

为整治趋利性执法司法 提供制度性保障

跨区域抓捕,违规适用强制措施,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这些受利益驱动的趋利性执法司法与公正司法背道而驰,不仅恶化营商环境,也严重损害司法公信力和权威性。

今年以来,最高人民检察院有关负责人在不同场合多次提及趋利性执法司法问题。最高检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葛晓燕在2月18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明确表示,最高检始终将监督纠正趋利性执法司法问题作为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重中之重。最高人民检察院经济犯罪检察厅厅长杜毅透露,最高检正在研究起草进一步规范办理跨区域涉企刑事案件的工作意见,为整治趋利性执法司法提供制度性保障。

全国政协委员、上海功承瀛泰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迟日大在接受证券时报记者采访时指出,可以考虑从细化刑事法律程序性规定、完善监督机制、建立责任追究与赔偿制度三个方面着手完善制度。

在细化规定方面,全国人大代表、浩天

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会议主席朱征夫表示,可将刑法规定的“刑事案件的罚没所得一律上缴国库”中的“国库”明确规定或解释为“中央国库”,将刑事案件罚没所得统一上缴中央财政。他强调,根治“远洋捕捞”现象,需彻底切断地方财政和办案机关与所办案件之间的利益牵连。

在建立追责制度方面,全国政协委员、金杜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张毅向记者建议,探索建立提级管辖、上级审批和指定管辖制度。比如,规定跨市级行政区域的涉企执法由省级主管部门审批,跨省级行政区域的涉企执法由国务院主管部门或省级主管部门联合审批等。此外,应加快建立统一的执法监督网络平台,建立健全投诉举报、情况通报等制度。

健全拖欠企业账款 清偿的法律法规体系

针对如何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政府工作报告起草组负责人、国务院研究室主任沈丹阳指出,今年要突出抓环境、减负担、优服务。“所谓减负担,就是要让企业轻装上阵,重点是加力推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工作。”

“企业账款拖欠问题是基于市场地位、交易习惯、资金情况等多种原因形成的,需要现状与未来两手抓才能根源性解决问题。”迟日大指出,进行规范化、法治化的治理工作,形成长效的监管机制,才能有效地解决不合规涉企收费问题。

着眼于当下的企业账款清偿问题,各地各部门已开展专项行动,今年我国还将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消化地方政府拖欠企业的账款。在源头治理上,沈丹阳指出,要落实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的长效机制。

在迟日大看来,对企业账款拖欠问题进行长期有效地治理,应构建可行、有效的企业账款拖欠清偿法律法规体系,如通过

修改现行法规将企业账款拖欠纳入审计审查范围以及预算绩效考核范围。

建议加快建立全国统一的拖欠款项登记和投诉平台,确保信息透明化,为中小企业提供集中投诉的渠道,形成社会监督氛围。

全国政协委员、金杜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张毅:

建议加快建立全国统一的拖欠款项登记和投诉平台,确保信息透明化,为中小企业提供集中投诉的渠道,形成社会监督氛围。

修改现行法规将企业账款拖欠纳入审计审查范围以及预算绩效考核范围。

中办、国办去年印发的《关于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的意见》早已提出要求,健全拖欠企业账款清偿的法律法规体系和司法机制。多位代表委员指出,民营经济促进法草案已对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作出多条规定,建立长效机制的关键在于推进立

法进程。

在强化执行方面,张毅建议,加快建立全国统一的拖欠款项登记和投诉平台,确保信息透明化,为中小企业提供集中投诉的渠道,形成社会监督氛围。

让企业家专心创业放心投资

民营企业是科技创新的重要主体,但由于法律规定滞后或已不符合经济发展现状,以及民营企业经营逐利冒进、法律和风险控制意识等诸多因素,民营企业开展经营业务创新有时会游走在法律的边缘地带,一些行为缺乏罪与非罪、罪与错的判定界限。

目前,“明确涉企案件常见行为罪与非罪界限”“健全涉企冤错案件有效防范和依法甄别纠正机制”已纳入《人民法院第六个五年改革纲要(2024—2028年)》中,成为未来几年人民法院改革的重点任务之一。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副主任司艳丽表示,通过改革举措,从司法层面做实保障各种所有制经济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切实增强企业家人身和财产安全感,让企业家专心创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

在张毅看来,经营主体开展创新业务,应遵循“法无禁止即可为”的基本原则。“从刑法定制度的角度,‘法无明文规定不为罪’‘法无明文规定不处罚’。因此,民营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要严格区分罪与非罪的界限,民营企业创新不应有顾虑。”他说。

为严格区分罪与非罪、违规经营与非法经营等界限,迟日大建议,进一步细化法律条文、及时出台司法解释和指导案例。对涉企犯罪的相关法律条文进行细化和完善,明确规定各种行为的构成要件、量刑标准等,减少法律适用的模糊性。强化坚持罪刑法定、主客观相一致、罪责刑相适应的原则。加强内外部监督,建立涉企案件公开机制。

全国人大代表、河南证监局局长牛雪峰:

建议强化数据归集共享 健全上市公司异常线索发现机制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2025年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河南证监局局长牛雪峰带来了多份建议,均和资本市场相关。牛雪峰建议,强化数据归集共享,健全上市公司异常线索发现机制,同时,加快推进国债期货市场发展,持续完善国债期货产品布局,深化更多中长期资金参与,加快国债期货高水平对外开放。推进仓单立法,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的韧性与安全水平,促进大宗商品市场转型升级。

在上市公司监管方面,牛雪峰所在的河南证监局通过建立上市公司异常经营监测预警机制,构建“2+16”跨部门监管大数据库,整合了涉及上市公司监管的信息数据,将上市公司披露信息与外部数据交互验证,开展多维度、多领域监测,力争及早发现风险苗头。

牛雪峰基于监管实践建议,强化数据归集共享,健全上市公司异常线索发现机制。一是加强涉上市公司数据共享机制建设,在安全、保密基础上,建立跨地区、跨部门数据共享机制,打通数据堵点,为信息共享提供坚实制度保障。二是加强科技监管投入,建设高效安全的信息共享平台,运用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手段,完善数据分析模型,开展数据碰撞,拓展关联线索分析,更加及时精准识别异常现象,增强对上市公司违规行为、潜在风险的监测预警能力。

“同时,我还带来了两份与期货市场相关的建议。”牛雪峰指出,一份和加快推进国债期货市场发展有关。2024年以来,国债收益率震荡下行,投资者日益增长的利率风险管理需求,特别是中长期利率风险管理需求,与缺少高效风险管理工具之间的矛盾日益凸显,市场主体对加快国债期货市场发展需求强烈。建议有关部门深入研究成熟市场的做法和经验,结合我国实际,持续推进国债期货产品布局,深化更多中长期资金参与,加快国债期货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国债期货现货市场高质量发展。

第二则是建议推进仓单立法。牛雪峰表示,仓单风险是困扰大宗商品现货市场发展与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难点和痛点之一,一方面是涉及大宗商品、金融、仓储物流等多个行业,跨行业存在监管缺失和现行法律空白;另一方面是现货市场体系和行业信用不够健全。为规范仓单市场秩序、提高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效率、提升大宗商品市场营商环境,建议推进仓单立法,规范行业良性发展,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的韧性与安全水平,促进大宗商品市场转型升级。

代表团的“零距离”, 亦是“凝聚力”

证券时报记者 韩忠楠

“各位记者可以到这边拍。”

在3月6日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广东省代表团开放团组会议上,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委书记黄坤明语气温和地主动邀请记者在会场主席台区域拍摄正在发言的代表。这一举动,让会场的氛围变得更加活跃。

实际上,这样的“名场面”并非首次。2024年全国两会的代表团“开放日”上,广东省代表团也主动打破传统会场区隔,让媒体与代表之间实现“零距离”。

让记者“零距离”拍摄,看似是个寻常的举动,却从侧面透露出广东作为国内经济大省的开放基因。

从以“制造当家”的世界制造基地,到积极拥抱科技浪潮的创新高地,广东核心产业的不断升级,离不开这种“开窗见海”的湾区气度。

在明确了积极拥抱科技浪潮,引领广东产业升级的目标后,黄坤明更是在开放团组会议上,现场发出“令人心动的offer”,拟通过“百万英才江南粤”行动计划,吸纳有志青年到广东就业、创业。

四川代表团的开放日,同样有着令人印象深刻的细节。发言代表们不再固定的坐在各自座位上,而是迈着自信的步伐,走到距离记者最近的位置上发言。

这种转变,不仅在物理上缩短了代表与媒体之间的距离,更是治理思维的重构。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省长王晓琳也提到,四川素有天府之国的美誉,近年来,创新主体和人才如百川归海般加速集聚。这背后,是四川不断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出台各类吸引人才政策的成果。

在四川代表团开放活动现场,记者还见到了百亿票房电影《哪吒2》的文创周边,这些丰富多彩、形象鲜活的文创产品,不仅透露出四川在文化、动漫产业的实力,也反映了四川开放包容的营商氛围。

正如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厅长陈光浩所言,《哪吒2》之所以诞生在四川,离不开四川良好的电影产业和动漫产业环境。

据悉,位于成都高新区的数字文化产业园,已经先后引进了6000多家企业。在这里,企业之间相互交流、合作,形成了良好的产业生态,共同推动着四川文化产业不断向前发展。

“就像哪吒一样,我们希望创新企业打破常规、突破自我。”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成都市市长王凤朝一番掷地有声的发言,进一步表达了四川广纳人才、鼓励新兴产业在此地投资兴业的胸怀。

当珠江潮涌与川江奔流实现跨时空交汇时,开放的基本因已在血脉里澎湃。实际上,不止广东、四川,在中国式现代化的航程中,几乎每个省份都以“零距离”的坦诚,展示强大的“凝聚力”,劈波斩浪,拥抱新机遇。

记者手记

全国政协委员、广东证监局局长杨宗儒:

完善税收政策 把并购重组工具用活用实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深化并购重组、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是资本市场长期以来优化市场生态、激发市场活力的关键词。当前,资本市场并购重组进入活跃期,上市公司补链强链、做优做强、提升投资价值的诉求愈发强烈;与此同时,资本市场中长期资金队伍快速扩围,“长钱长投”的市场氛围正在加速形成。

两会期间,全国政协委员、广东证监局局长杨宗儒在接受证券时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并购重组市场发展步伐加快、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希望在税收方面完善政策支持,助力上市公司用好用活并购重组工具,实现高质量发展;将养老金和投资端改革相结合,加快发展养老第二支柱、第三支柱,解决好企业年金覆盖面不足、个人养老金缴存转化率有待提高等问题,助力投资端改革。

善用并购重组工具 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并购重组是实现规模经济、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2024年以来,证监会按照“国九条”有关部署,接续出台“科创八条”“并购六条”等政策,以一系列突破性的机制安排鼓励支持上市公司开展并购重组,在市场引发热烈反响,进一步优化了并购重组政策环境。

杨宗儒介绍,广东证监局认真落实证监会有关工作部署,把政策热度迅速转化为落实力度。在工作机制方面,建立辖区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服务台账,动态更新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进展、困难与诉求,持续跟踪推动落实。依托局领导定点联系地市机制,加强与地市日常联络、工作会议、信息共享、监管协作,推动地方政府支持上市公司开展产业并购。据统计,2024年,广东辖

区已完成或正在进行的上市公司收购或重组项目125单,已披露金额672亿元,其中重大资产重组17家,已披露金额336亿元。

“广东证监局支持有关单位发起设立‘广东资本市场并购重组联盟’,构建资本市场并购重组生态圈,指导广东上市公司协会建立并购重组‘标的库’,目前在库企业已超过2000家。”杨宗儒指出,广东证监局还与广东省国资委召开了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并签署合作备忘录,推动国企集团以上市公司为平台开展并购重组实现转型升级、做优做强。

杨宗儒指出,下一步广东证监局将持续发力活跃辖区并购重组市场,多渠道强化政策宣传,深入了解具体并购项目困难堵点,推动并购各方加强信息互通,有针对性地助力辖区上市公司用好并购重组工具,实现高质量发展。

完善税收政策 适应并购新形势

积极的政策环境为并购重组的持续活跃创造了良好契机,取得了积极成效。但在实践中,相关政策还有值得进一步完善的地方。

“以税收政策为例,业绩补偿机制与税收入确认规则可能出现冲突。随着并购重组交易灵活度提升,交易形态和结构更加多样化,业绩对赌等条款成为常见交易设计,同时也产生了交易价格事后调整问题。当前实践中,对于因未达到承诺业绩而履行补偿义务,导致并购交易实际所得金额减少的情况是否得以退税,各地做法不一,尚无明确统一规定。”杨宗儒表示,对耐心资本的税收激励机制存在结构性错配,现行规定对于并购重组非货币出资部分的分期纳税期限仅有5年,这导致耐心资本与科技产业良性循环发展的需求不相匹配。对致力于陪伴企业跨越周期的耐心资本而言,即使得以在5年期间分期纳税,也难免带来较大的资金成本,可能在投资5年

后因集中缴税的现金流压力被迫提前退出,而资本的抽离也不利于企业成功穿越周期。

另外,新型支付工具缺少税收配套政策支持。当前,定向可转债作为一种兼具股债性质的融资方式,被允许运用于支付并购重组交易对价,但作为一项“新生”的支付工具,并未纳入前期支持性税收政策范围,无法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不利于该项融资工具的推广运用和作用发挥。

杨宗儒希望,一是完善业绩对赌的税基调整规则。从法规层面上,对于因履行补偿义务而导致股权转让所得实际减少的情形可以调整所得税纳税基础,前期已缴纳税款可以申请退税。二是调整优化分期纳税的优惠政策。对于以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而取得上市公司股票的,可以申请纳税时点为所持上市公司股票减持时;纳税时点经申请同意后,不得再次变更。三是扩大特性税务处理适用范围。将定向可转债纳入特性税务处理适用范围,把“股权转让金额不低于交易支付总额的85%”的条件扩充为“股权转让金额不低于交易支付总额的85%”,与支持企业发行可转债募资并购的政策相协同,进一步形成政策合力。

做好养老金融大文章 促投资端改革

吸引中长期资金入市是资本市场投资端改革的核心任务之一,其关键在于破除制约资金入市的制度性障碍。

杨宗儒把目光落在了“养老金融”方面。他指出,做好“养老金融”大文章,是推动投资端改革的一个重要着力点。近年来,我国养老金融制度改革持续深化,基本养老金运行平稳、企业年金扩面持续推进,个人养老金制度全面实施。随着人口年龄结构老化加速,我国养老体系第一支柱负担加重,除此之外,养老体系第二支柱、第三支柱的发展也面临一些挑战。例如,企

业年金的参与企业及员工数量整体增速有待提高,覆盖率仍需扩大,企业年金、个人养老金的资金投向主要集中在低风险资产,个人养老金产品收益、投资获得感和参与积极性有待改善。

“要加快发展养老体系第二支柱、第三支柱,推进养老金高质量发展,重点是要解决好企业年金覆盖不足、个人养老金缴存转化率有待提高等问题。”杨宗儒指出,一方面,要拓宽企业年金多元化来源和个人养老金吸引力,提升企业年金和个人养老金参与率;另一方面,要长期多渠道获取稳定、可观投资收益,通过提高财产性收入弥补资金缺口。

杨宗儒表示,推动企业年金制度提质扩面。一是推行股权激励型企业年金计划、利润分享型企业年金计划,促进企业年金来源多元化,推动股权激励与企业年金融合发展、企业年金与企业效益直接挂钩。二是全面引入企业年金“自动加入”机制,要求企业将符合条件的员工自动加入企业年金计划中,但保留“选择退出”的权利。

同时,扩大养老基金投资范围。如基础设施公募REITs产品具有底层资产质优、现金流稳定、分红可观等特点,是服务实体经济融资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创新型产品,与养老金基金追求长周期稳定回报天然吻合。杨宗儒希望适当拓宽企业年金基金、个人养老金投资范围,将REITs产品纳入可投范围。

杨宗儒还指出,要加快落地长周期考核。落实《关于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的指导意见》及《关于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工作的实施方案》,尽快出台长周期考核机制实施细则,发挥评价指挥棒作用促进养老金长期投资。如大幅提高对3年以上、5年以上中长期业绩考核权重,将基金净值增长率、风险调整后收益指标、成立以来回报率等多维度反映养老金长期业绩水平的指标纳入考核,按养老金类型和规模分层实施差异化分类考核。